

2023年办理RCEP原产地证 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

产品名称	2023年办理RCEP原产地证 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
公司名称	广州远波贸易有限公司
价格	200.00/件
规格参数	签证机构:黄埔海关 签证单位:广东省贸促会 出证时间:一个工作日出证
公司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瑶泉街5号4楼2403房
联系电话	13560753198 13560753198

产品详情

2023年办理RCEP原产地证 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

2023年1月1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原产地证）生效满一周年。2022年1月1日，RCEP原产地证完成批准的澳大利亚、中国、日本、新西兰、泰国、越南、新加坡、老挝、文莱和柬埔寨十个成员国正式生效实施。2022年2月1日、3月18日、5月1日和2023年1月2日，又分别在韩国、马来西亚、缅甸和印度尼西亚正式生效实施。RCEP原产地证生效实施是世界贸易组织基础上更广泛深入的市场开放，有助于各成员国及区域经济深度和广度的拓展延伸，并为区域内企业带来更多的商业机遇。

原产地证书是货物进入国际贸易领域的“经济国籍”与“护照”也是企业享受关税减免和其他优惠待遇的“纸黄金”

2023年，RCEP成员国有望加速旅游业、房地产投资等领域的增长反弹。随着国内外防疫形势向好，特别是出入境旅游和交往逐步恢复，成员国之间旅游业和房地产投资等领域有望实现反弹。此背景下，RCEP成员国旅游业将在更多领域和更高层次展开竞争与合作。RCEP为成员国带来诸多领域发展机遇的同时，也有望进一步推动国际旅游交流与合作，从而带动房地产和其他产业的投资增长，以强大的区域动能促进全球旅游业和国际交往的复苏。

2023年，RCEP将进一步释放更多贸易投资发展红利，增强区域发展活力，有望将红利投射到全球。世界范围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等有利因素将为RCEP继续顺畅实施提供重要的外部条件。从2022年区域内双边贸易增长情况看，中国与越南、泰国、菲律宾等国还有较大的提升空间。由于2022年中国与澳大利亚、新西兰、日本、韩国的双边贸易增长远低于与东盟国家的增长率，2023年以及未来更长时间，中国与四个成员国或将展现更大的贸易增长潜力。随着RCEP对区域内参与产业链的制度性交易成本和生产成本的降低，成员国之间的投资将不断增加，从而有利于增强区域生产网络建设，进而将发展红利投射到世界范围。

代办中澳RCEP原产地证

代办文莱RCEP原产地证

代办日本RCEP原产地证

代办新西兰RCEP原产地证

代办泰国RCEP原产地证

代办越南RCEP原产地证

代办新加坡RCEP原产地证

代办老挝RCEP原产地证

代办柬埔寨RCEP原产地证

你问我答:

问：RCEP何时对印度尼西亚正式生效？海关发布的《出口至印度尼西亚特别货物清单》应如何使用？申领出口印度尼西亚的原产地证书能否自主打印？有何其他注意事项？

答复:自2023年1月2日起，RCEP将对印度尼西亚正式生效实施，中国贸促会及其地方签证机构将自生效实施之日起签发RCEP项下输印度尼西亚的原产地证书和背对背原产地证书。

企业申请人在申领发往印度尼西亚RCEP原产地证书前，应先查询出口产品是否落入《出口至印度尼西亚特别货物清单》（附件3）。若申请人出口货物列入该清单，且在中国加工流转环节的价值成分不低于百分之二十，则可享受RCEP项下中国原产资格。需要注意的是，落入该清单的出口产品中其他成员方生产的材料一律为非原产材料（不考虑累积规则）。

贸促会RCEP项下输印度尼西亚的原产地证书和背对背原产地证书采用全面电子化签发，提供证书自主打印服务。

中国贸促会是我国法定的原产地证书签发机构。作为原产地业务的具体承接部门，中国贸促会贸易推广交流中心长期致力于不断提升原产地签证服务水平，助力我国自贸协定利用率大幅度提高。

问：HS编码转版对我司近期申领RCEP原产地证书有什么影响？

答复:贸促会原产地网上签证系统将于2023年1月1日起对RCEP原产地证签证模块进行相应调整。

企业申请人应于2022年12月31日前，集中处理签证系统中待打印的RCEP证书；

若申请日在2022年12月31日之前的RCEP原产地证书未能及时打印，请于2023年1月1日之后改证重发。届时，RCEP原产地证书中商品名称及编码须参照转版后的协定项下产品特定原产地规则清单，原产地证书的申请日期及签署日期应修改为改证重发之日，并配用新版背页打印；

2023年1月1日之后申请的RCEP原产地证书，应采用转版后的产品特定原产地规则清单。

问：如何理解此次的HS编码转版？申领RCEP原产地证书需要使用转版后的HS编码吗？

答复:在世界海关组织公布的2022年版《商品名称及编码协调制度》（简称《协调制度》）的基础上，RC

EP各成员就产品特定原产地规则中商品名称及编码由2012年版《协调制度》向2022年版转换以及原产地证书格式达成一致。

自2023年1月1日起，将实施转版后的RCEP项下产品特定原产地规则清单（附件1）以及原产地证书背页格式（附件2）。

企业申请人自2023年1月1日起，需要按照2022年版《协调制度》中的商品名称及编码申报RCEP原产地证书。